**附件2**

# 关于推选华南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院第二十次研究生代表大会委员的通知

华南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院全体研究生：

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加强我院研究生会组织建设，增强我院研究生会组织凝聚力，提高我院研究生民主实践能力，为学院建设和发展贡献力量，根据《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章程》、《广东省学生联合会章程》、《华南师范大学研究生会章程》和《华南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院研究生会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我院研究生会工作的实际情况，经我院第十九届研究生会研究，并报院党委批准，将于近期召开华南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院研究生代表大会，故拟定开展华南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院研究生代表大会委员的推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委员名额**

华南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院研究生会委员会设委员6名，不设候补委员。

**二、推选范围**

华南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院2017级、2018级研究生

### 三、截止时间

即日起至2019年5月8日下午17时止（该通知已于2019年5月6日通过群邮件形式发送至2017级与2018级群邮，并已推选出委员候选人9人）

### 四、推选条件

（一）有坚定的共产主义信念，在重大问题上立场坚定，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

（二）热爱学生工作，熟悉和掌握学生工作的原则和规律，具有强烈的服务意识和责任心，乐于为广大同学服务，自觉坚持民主集中制，作风正派、严实，在同学中具有较高威信和影响力；

（三）具备扎实的专业基础和合理的知识结构，有较强的学习能

力，成绩优秀，无考试作弊等情况，上学年无挂科。

（四）综合素质高，有团结协作精神，有较强的社会实践能力、语言文字表达能力、统筹组织能力和沟通协调能力；

（五）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

1.获得院级及以上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共青团干部、优秀共青团员、优秀学生干部等荣誉称号；

2.具备1至2年学生工作经验；

3.中共党员。

（六）遵守宪法和法律、法规，遵守学校章程和规章制度。

### 五、报名方法与要求

1.本次选拔由教育科学学院研究生会代表大会筹备委员会负责。

2.所有报名表都须按本通知要求自行填写或通知推荐候选人填写《华南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院第二十届研究生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候选人报名表》。

3.各候选人填妥报名表后，将纸质版于报名时间截止前交至教科院107办公室，将电子版报名表及邮件命名为：“委员-年级+姓名”于截止时间前发至邮箱：543629906@qq.com.

4.《报名表》须附个人电子证件照。

### 六、产生办法

（一）资格审查

华南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院研究生代表大会筹备小组组织工作人员对报名者进行资格审查，主要审查其政治素质、群众基础、党团意见以及是否符合选拔条件等，产生委员候选人预备名单，提交华南师范大学研究生代表大会筹备小组作进一步考察审批。

（二）组织审批

由工作小组对进入考察环节的参选者组织考察谈话，征求人选所在班级、学生组织和基层党团组织的意见，报我院党委审议通过，产生候选人9名，并进行公示，无异议情况下候选人参加华南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院代表大会委员会委员的选举。

（三）委员选举

召开华南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院第二十次研究生代表大会，完成研究生会委员选拔工作，最终确定6名候选人成为华南师范大学第二十届研究生委员会委员。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林晓雯 15626029104

华南师范大学教育科学学院研究生会

第二十次研究生代表大会筹备小组

2019年5月5日